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ITU-T

国际电信联盟
电信标准化部门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

2008年，约翰内斯堡

第 67 号决议 – 成立词汇标准化委员会

前言

国际电信联盟（ITU）是从事电信领域工作的联合国专门机构。ITU-T（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部门）是国际电联的常设机构，负责研究技术、操作和资费问题，并发布有关上述内容的建议书，以便在世界范围内实现电信标准化。

每四年一届的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WTSA）确定ITU-T各研究组的课题，再由各研究组制定有关这些课题的建议书。

© ITU 2009年

版权所有。未经国际电联事先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手段复制本出版物的任何部分。

第67号决议

成立词汇标准化委员会

(2008年，约翰内斯堡)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08年，约翰内斯堡），

认识到

- a) 全权代表大会通过了关于在同等地位上使用国际电联的六种正式语文的第154号决议（2006年，安塔利亚），就如何在同等地位上使用六种语文向理事会和总秘书处做出指示；
- b) 国际电联理事会有关将各语文的编辑工作集中于总秘书处（大会和出版部）的决定要求各部门仅提供英文版的最终文本（这亦适用于术语和定义），

考虑到

- a) 对国际电联特别是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的工作而言，继续与其他相关组织联络，实现术语及定义、文件的图符、字符和其它表述方式、测量单位等的标准化是非常重要的；
- b) 由于在2005年年底时已冻结了有关术语和定义方面的工作，因此在涉及一个以上ITU-T研究组时，在术语和定义方面达成一致或更新现有的SANCHO数据库存在一定的困难；
- c) 仍有必要公布ITU-T工作使用的术语和定义；
- d) 通过有效协调和落实ITU-T研究组和ITU-T其它相关组在词汇和相关主题方面所开展的所有工作，可避免不必要的或重复性工作；
- e) 术语工作必须以编纂国际电联正式语文电信综合词汇表为长期目标；
- f) 广泛宣传和普及国际电联开展的与术语相关的工作（包括术语和定义）至关重要；
- g) 通常词汇和术语表并不直接提供给对ITU-T某出版物感兴趣的用户；
- h) 国际电联《组织法》和《公约》的附件中已包含定义；
- i) 在国际电联内部，特别是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及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IEC）之间在通用术语和定义的使用上避免误解非常重要；
- j) 过去国际电报电话咨询委员会（CCITT）在术语和定义方面开展的工作成绩显著，

做出决议

- 1 ITU-T的词汇标准化工作须基于研究组用英文提交的建议，之后对总秘书处提出的其它五种正式语文译文文本进行审议、确定并予以通过，并须得到词汇标准化委员会（SCV）的监督实施，该委员会的组成成员包括各正式语文的专家和相关主管部门指定的成员以及ITU-T工作的其他参加者，同时包括ITU-T研究组词汇报告人、国际电联总秘书处（大会和出版部）的代表和电信标准化局（TSB）的英文编辑；
- 2 SCV的职责范围见附件1；
- 3 SCV应审议并在必要时修订国际电联现有的术语和定义数据库，特别是SANCHO中使用的术语和定义，以及2006年初以来由ITU-T各研究组通过的相关更新词汇；
- 4 应由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任命一位主席和分别代表一种正式语文的六位副主席；
- 5 ITU-T研究组须采用本文件附件2中的指导原则提出术语和定义，并请国际电联总秘书处审议这些指导原则并向SCV提供有价值的意见供其审议。这些指导原则获得批准后交由研究组执行；
- 6 ITU-T研究组应在其职责范围内继续进行仅以英文编辑技术和操作术语及其定义的工作；
- 7 每个ITU-T研究组均应指定一位常设词汇报告人，对有关词汇和术语和定义及相关主题的工作进行协调，并作为该研究组负责此项工作的联系人开展工作；
- 8 词汇报告人的职责见本决议附件3；
- 9 当一个以上的ITU-T研究组定义同一术语和/或概念时，应尽量选择所有ITU-T研究组均可接受的单一术语和单一定义；
- 10 在选择术语和编拟定义时，ITU-T研究组须考虑到国际电联术语的现有用法和现有定义，特别是SANCHO中出现的术语和定义，以及国际电工技术词汇（IEV）中出现的术语和定义；
- 11 电信标准化局（TSB）应收集ITU-T研究组建议的所有新的术语和定义，并将其提供SCV，SCV须负责与IEC进行联络；
- 12 SCV须与国际电联总秘书处（大会和出版部）密切协作，与各词汇报告人保持联系，并在必要时促成专家会议，以找出ITU-T和IEC之间在术语和定义方面的不一致之处。这些协调工作的目的是努力寻求可行的一致，同时将依然存在的 inconsistence 之处记录在案；
- 13 词汇报告人应考虑到国际电联各部门不断推出的术语和定义清单以及IEV章节草案，在可能时统一各部门的术语和定义；
- 14 SCV应通过电子方式开展工作、履行职责，并在可能的情况下每年召开一次面对面的短期会议，除正副主席外，还须邀请大会和出版部代表、TSB英文编辑以及研究组词汇报告人参加，

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 1 指定一名兼任SCV秘书的英文编辑；
- 2 推动SCV的工作，为其主席召集电子会议和年度面对面会议提供必要的支持；
- 3 与总秘书处协作，以便将词汇标准化委员会（SCV）的输出成果纳入整个国际电联的术语和定义数据库之中。

（第67号决议）

附件1

词汇标准化委员会的职责范围

- 1 与总秘书处（大会和出版部）及ITU-T内的TSB英文编辑和相关研究组的词汇报告人（见附件3）（包括文件图符、字符和其它表述方式、度量单位等）密切协作，寻求ITU-T各相关研究组在术语和定义方面实现协调一致。
- 2 与大会和出版部及电信领域词汇研究工作的其它组织联络，如与ISO和IEC以及ISO/IEC信息技术联合技术委员会（JTC 1）联络，以避免术语和定义的重复。
- 3 向研究组提供文件使用的相关统一图符以及将由各研究组使用的字符和其它表述方式、度量单位等，同时向其提供附件2所述的指导原则的更新内容。

（第67号决议）

附件2

编拟术语和定义的指导原则

- 1 术语
- 1.1 什么是术语？

术语是用来表达一个确定概念的词或词语。

1.2 术语的简明性

应尽可能地选择简明的术语，但同时不能损害对包括该术语的文本的理解。

当一个术语以一般词汇的形式用于多个领域时，在合理的情况下可在其应用的领域两边加上括号。

1.3 词义模糊的术语

有时术语具有多种含义的情况是不可避免的。当一个术语具有多个含义时，发生混淆的情况可能有以下几种：

- 意思十分相近；
- 同一文本内出现的术语有不同的含义。

在这类情况下，应找出不同的术语来表达这类词义模糊的术语的不同含义，除非仅用于一份或多份建议书或增补，且无需用于满足规则要求或在整个国际电联推广使用。

1.4 复杂的术语

一个复杂的术语应反映出其定义中包含的所有概念，但无需包括定义中给出的所有概念的每项组成内容。

如果已定义的合乎标准的术语加上一个简单术语就能表述清楚的话，则应注意不要无谓地生造术语和定义。

2 定义

2.1 什么是定义？

定义就是要清楚、准确及明确地说明一个概念。

2.2 术语在定义中的使用

定义中使用的术语可遵循下列一般原则：

- 在定义中出现的所有术语都必须是众所周知的或在文本其他地方业已定义的；
- 表示一个尚未定义的概念的术语不应在定义中出现；
- 一个术语的含义不可用另一个本身由前者来定义的术语来表述。

2.3 定义的准确性

定义的准确程度可能取决于它们的使用意图。如希望定义更为准确，可能会无谓地增加文本篇幅。这可能需要使用更加具体而鲜为人知的术语，使定义变得难于而非易于理解。

2.4 定义的表述

定义的措辞应能清楚地指明该术语是名词、动词还是形容词。

2.5 具有一个以上术语的定义

当同一个概念可以用一个以上的术语来表述时，亦可提及替代术语（用分号分开），但不应造成混淆。

2.6 图解

图解通常用以澄清或解释一个定义。图解使用的形式取决于各种具体情况；如在1988年CCITT第九届全会《蓝皮书》第1卷第1.3分册中所使用的图解示例。此外，该卷收入了该届全会通过的诸多术语和定义。

3 其他参考文献

有关术语和定义的起草的进一步和更具体的指导原则，可参阅ISO第704号国际标准 – “术语的原则和方法”（1987年），以及本原则的相关更新内容和由国际电联认可的其它组织为此通过的原则。

（第67号决议）

附件3

词汇报告人的职责

- 1 报告人应研究由下列方面委派的词汇和相关主题：
 - 其ITU-T研究组的工作组；
 - 整个ITU-T研究组；
 - 另一ITU-T研究组的词汇报告人；
 - SCV。
- 2 报告人应负责其ITU-T研究组内部以及与其它标准化研究组之间的有关词汇和相关主题的协调活动，目的是在相关研究组之间就所建议的术语和定义达成一致意见。
- 3 报告人须负责其ITU-T研究组与SCV之间的联络活动，同时鼓励报告人参加任何可能召开的SCV面对面会议。